1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规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落实全面依法治国战略部署，加强和
规范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橡胶”或“公司”）
合规管理，建立健全合规管理体系，有效防范合规风险，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法规
以及《海南省属企业合规管理办法》等上级监管规定的要求，参照《中央企业合
规管理办法》《企业境外经营合规管理指引》，对标 ISO 37301:2021《合规管理体
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结合海南橡胶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所属分公司、
全资、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所属单位”）。
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合规，是指海南橡胶及其员工的经营管理行为符合国家
法律法规、监管规定、行业准则和国际条约、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相关规章制
度等要求。
本办法所称合规风险，是指海南橡胶及其员工在经营管理过程中因违规行为
引发法律责任、造成经济或声誉损失以及其他负面影响的可能性。
本办法所称合规管理，是指以有效防控合规风险为目的，以提升依法合规经
营管理水平为导向，以海南橡胶和员工经营管理行为为对象，开展的包括建立合
规制度、完善运行机制、培育合规文化、强化监督问责等有组织、有计划的管理
活动。
本办法所称境外合规，是指海南橡胶的境外实体及员工的经营管理行为应当
符合所在国/地区法律法规、监管规定、行业准则、商业惯例、道德规范和公司
章程、规章制度等要求。
本办法所称境外，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关境以外，包括香港、澳门、台
湾等单独关税区。
第四条 合规管理的目标是通过建立健全合规管理制度，完善合规管理组织
架构，明确合规管理责任，全面构建合规管理体系，树立依法合规、守法诚信的

2
价值观，不断提升广大员工的合规意识和行为自觉，营造依规办事、按章操作的
合规氛围，确保海南橡胶依法合规经营，有效防控合规风险。
第五条 海南橡胶应当按照以下原则建立健全合规管理体系：
（一）坚持党的领导。充分发挥海南橡胶党委领导作用，落实全面依法治国
战略部署有关要求，把党的领导贯穿合规管理全过程。
（二）坚持全面覆盖。将合规要求嵌入海南橡胶经营管理各领域各环节，贯
穿决策、执行、监督全过程，落实到各部门和全体员工，实现多方联动、上下贯通。
（三）坚持权责清晰。按照“管业务必须管合规”要求，明确业务及职能部
门、合规管理部门和监督部门职责，严格落实员工合规责任，对违规行为严肃问
责。
（四）坚持务实高效。建立健全符合海南橡胶经营范围、组织结构和业务规
模实际的合规管理体系，突出对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和重要人员的管理，充分利
用大数据等信息化手段，切实提高管理效能。
第二章 组织和职责
第六条 海南橡胶党委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推动合规
要求在海南橡胶本部以及所属单位得到严格遵循和落实，不断提升依法合规经营
管理水平。
海南橡胶严格遵守党内法规制度，海南橡胶党建工作机构在党委领导下，按
照有关规定履行相应职责，推动相关党内法规制度有效落实。
第七条 海南橡胶董事会充分发挥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职能，履行以下
合规管理职责：
（一）审议批准海南橡胶合规管理基本制度；
（二）研究决定合规管理重大事项；
（三）推动完善合规管理体系并对其有效性进行评价；
（四）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其他合规管理职责。
第八条 海南橡胶经理层切实履行谋经营、抓落实、强管理职能，主要履行
以下合规管理职责：
（一）拟订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方案并组织实施；
（二）拟订合规管理基本制度，批准年度计划、年度报告等，组织制定合规

3
管理具体制度、决定合规管理部门设置及职责；
（三）组织应对重大合规风险事件；
（四）指导监督各部门和所属单位合规管理工作；
（五）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其他合规管理职责。
第九条 海南橡胶主要负责人作为推进法治建设的第一责任人，应当切实履
行依法合规经营重要组织者、推动者和实践者的职责，积极推动合规管理各项工
作。
第十条 海南橡胶设立合规委员会，董事长为主任，总经理为常务副主任，
分管合规管理工作的公司领导为副主任。合规委员会委员由总部各部门主要负责
人担任。合规委员会履行合规管理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职责，定期召开会议，
研究解决合规管理重点难点工作：
（一）审议公司合规管理战略规划、体系建设方案、基本制度。
（二）审查公司年度合规报告。
（三）研究、协调公司合规管理重大事项并提出建议。
（四）指导各部门及其合规管理员合规管理工作。
（五）按照权限对公司有关违规人员的违规事项进行审查并提出处理建议。
（六）经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项。
第十一条 海南橡胶的合规管理负责人由合规管理分管领导兼任，对主要负
责人负责，领导合规管理部门组织开展相关工作，指导所属单位加强合规管理。
第十二条 海南橡胶各业务及职能部门作为合规管理的第一道防线，承担合
规管理主体责任，负责本领域日常合规管理工作，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一）建立健全本部门业务合规管理制度和流程，开展合规风险识别评估，
编制风险清单和应对预案；
（二）定期梳理重点岗位合规风险，将合规要求纳入岗位职责；
（三）负责本部门经营管理行为的合规审查；
（四）及时报告合规风险，组织或配合开展应对处置；
（五）组织或者配合开展违规问题调查和整改。
海南橡胶在业务及职能部门设置合规管理员，由业务骨干担任，接受合规管
理部门业务指导和培训。

4
第十三条 合规法务部是海南橡胶合规管理部门，作为合规管理的第二道防
线，牵头负责海南橡胶合规管理工作，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一）组织起草合规管理基本制度、具体制度、年度计划和工作报告等；
（二）负责规章制度、经济合同、重大决策合规审查；
（三）组织开展合规风险识别、预警和应对处置，根据董事会授权开展合规
管理体系有效性评价；
（四）受理职责范围内的违规举报，提出分类处置意见，组织或者参与对违
规行为的调查；
（五）组织或协助业务部门及职能部门开展合规培训，受理合规咨询，推进
合规管理信息化建设。
海南橡胶合规法务部至少配备一名专职合规管理人员，需具备与经营规模、
业务范围、风险水平相适应的专职合规管理经验和能力。
第十四条 纪检检查和审计、督查等部门作为合规管理第三道防线，依据有
关规定，在职权范围内对合规要求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对违规违纪行为进行调查，
按照规定开展责任追究。
第十五条 各部门设置一名合规管理员，由业务骨干担任，接受合规管理部
门业务指导和培训，主要承担以下职责：
（一）组织收集本业务领域法律法规、监管规定、行业准则、规章制度等合
规相关资料。
（二）负责本部门合规风险识别、评估、预警、整改、评价及报告等工作的
实施、督促和指导。
（三）负责本部门经营管理行为的合规审核。
（四）协调推进本部门合规管理培训和合规文化建设。
（五）本部门其他相关合规管理工作。
第十六条 各部门负责人对本业务领域合规管理工作负责。各部门的合规
管理员向部门负责人提出书面合规审查意见，供部门决策参考。各部门负责人
收到意见后，认为不合理或不予采纳的，应当及时将本人及合规管理员意见一
并提报合规委员会，由合规委员会审定。否则，视为同意合规管理员意见。
第十七条 全体员工承担以下合规管理职责：

7
规管理部门给予指导。合规管理部门在汇总梳理各部门合规风险识别成果基础上，
负责构建海南橡胶合规风险库，并定期更新。
第二十四条 海南橡胶每年进行组织更新合规风险库，各所属单位的合规管
理部门自行汇总梳理本单位各部门的合规风险识别成果，并将每年度识别更新情
况上报海南橡胶合规管理部门。
第二十五条 各部门、所属单位对于典型性、普遍性和可能产生较严重后果
的风险，应当及时向各有关单位发布合规预警，并书面报告合规管理部门。
合规管理部门认为有必要的，应当书面出具合规风险提示书予以预警。
第二十六条 针对已发现的合规风险，各部门、所属单位应当制定预防措施，
并将预防措施书面通报合规管理部门。
第二十七条 海南橡胶或员工因违规经营管理行为引发违规风险事件，按照
性质和影响程度分为以下两类：
（一）一般违规风险事件。是指引起公司面临一般（警告、罚款、没收违法
所得）行政处罚，承担法律责任；或造成公司单笔资产损失在 500 万元（含）以
下或者占公司上年度末净资产万分之五以下的经济损失的；或仅在本地区范围内
造成负面影响的违规风险事件。
（二）重大违规风险事件。是指引起公司面临重大（如责令停产停业、吊销
营业执照等）行政处罚，承担法律责任；或引起公司面临刑事案件；或造成公司
单笔资产损失在 500 万元以上或者占公司上年度末净资产万分之五以上的经济
损失的；或被国际组织制裁；或在全国乃至国际上造成负面影响的违规风险事件。
第二十八条 发生一般违规风险事件，各部门应当立即向分管领导报告并通
报合规管理部门，由各单位主导、合规管理部门配合，及时采取应对措施，化解
风险。
发生重大违规风险事件，各部门应当立即向分管领导、合规管理负责人和合
规委员会主任报告并通报合规管理部门。由合规委员会统筹领导，经理层组织应
对，合规管理部门负责协调，相关单位协同配合，最大限度化解风险、降低损失。
公司面临重大（如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营业执照等）行政处罚，承担法律责
任；或引起公司面临刑事案件；或造成公司单笔资产损失在 5000 万元以上或者
占公司上年度末净资产千分之五以上的经济损失的，应当及时向董事会报告相关

10
合规管理体系。
（三）全面覆盖原则。海外合规管理应覆盖所有境外业务领域、部门和员工，
贯穿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体现于决策机制、内部控制、业务流
程等各个方面。
第四十六条 合规法务部境外合规管理职责主要包括：
（一）负责境外合规工作归口管理，统筹策划海南橡胶在境外合规管理年度
工作；指导境外实体制定境外合规纲领性文件，配合做好相关境外合规监督审查
和合规制度建设。
（二）牵头组织境外合规管理工作，参与海南橡胶境外重大事项合规审查和
风险应对，促进境外合规经营和公平竞争。
（三）牵头组织开展境外合规检查，将结果纳入一级子公司的合规管理考核，
督促违规整改和持续提升。
（四）牵头组织各单位持续关注境外法律法规等规则变化，配合海外管理部
开展境外投资项目推进过程中的合规风险管控。
（五）受理职责范围内的境外违规举报，组织或参与对境外违规事件的调查，
并提出处理建议；
（六）指导境外实体合规管理工作，协同人力资源部指导业务部门开展境外
合规管理的相关专业培训。
第四十七条 资本运营部境外合规管理职责主要包括：
（一）组织开展境外投资项目合规风险识别与评估。
（二）统筹境外投资项目推进建设、过程中的合规管理。
第四十八条 海外管理部境外合规管理职责主要包括：
（一）开展境外合规风险识别、建立预警机制；
（二）协同推进各单位加强对海外项目的合规风险识别和评估，督促指导各
子公司及时完成本公司境外合规管理的制度转化工作。
（三）负责统筹管理境外制度文件建设；
（四）统筹境外重点合规领域（反商业贿赂、环境保护、劳动用工、知识产
权保护、政府交往、慈善与捐赠等）的风险管控。
第四十九条 境外实体为本领域内合规管理第一责任单位，负责根据国资监

11
管及海南橡胶对海外合规的要求，落实日常合规管理工作，各境外实体主要负责
人履行合规管理第一责任人职责。
第五十条 境外合规管理体系是海南橡胶用于规范境外合规事务的统一完整
体系，其中涵盖了组织、逻辑、制度、工具、职责、目标等多个方面。
第五十一条 境外实体的合规制度原则上参照使用海南橡胶本部的合规制度，
对于境外经营需要修订、调整的，各境外实体可自行决策，报海南橡胶合规管理
部门合规审查。
第五十二条 海南橡胶从加强制度宣贯、促进制度融合、强化制度执行等方
面加强海外制度管理，并加强对境外实体制度的合规性审查。制度的制定部门应
定期开展制度审查，根据实际情况的发展、法律法规的更新和变化等等判断有无
必要对现有制度进行新增、修改（订）、废除等。
第五十三条 境外实体全面落实海南橡胶的决策流程、日常业务、重大项目、
商业伙伴、制度制定等合规管理要求。
第五十四条 境外实体应当根据实际情况，编制并维护合规风险清单，甄别
和审查业务中的合规问题或潜在合规风险。随着业务发展、外部环境变化定期、
持续进行合规风险的监测、预警和评估。强化高风险岗位员工对于业务涉及合规
风险的识别敏感度。对已识别的境外合规风险进行评估，根据境外合规风险发生
的可能性、发生的频率及其影响程度大小，分别制定针对不同境外合规风险的应
对管理措施和预防措施。
第八章 监督问责
第五十五条 海南橡胶对在履职过程中因故意或者重大过失应当发现而未发
现违规问题，或者发现违规问题存在失职渎职行为，给企业造成损失或者不良影
响的单位和人员开展责任追究。
第九章 附则
第五十六条 海南橡胶所属各单位，可参照本办法，结合自身管理需要制定
相应管理办法。
第五十七条 本管理办法由海南橡胶合规法务部负责解释。
第五十八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